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二〇二五年五月

目录

会议议程	1
会议须知	2
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8
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4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 2025 年中期分红安排的预案	25
关于 2025 年度预计担保事项的议案	27
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8
关于计提减值准备及资产报废的议案	31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费用的议案	33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34

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2025 年 5 月 26 日 下午 14:30

会议地点：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或副董事长

会议内容：

1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介绍出席现场会议人员情况
2	工作人员宣读《会议须知》
3	工作人员宣读会议议案
4	公司独立董事作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5	股东提问和发言
6	推举计票人、监票人
7	主持人报告现场出席股东和股东代表人数及所持具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8	股东对议案进行逐项审议并投票表决
9	休会，统计现场和网络投票合计票数
10	监票人宣布议案表决结果
11	律师宣读见证法律意见书
12	工作人员宣读本次大会决议
13	相关人员签署会议决议等文件
14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正常会议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并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

二、股东要求在大会上发言的，应在大会正式召开前三十分钟到大会发言登记处登记。会议根据登记情况安排股东发言，股东发言应举手示意，并按照会议的安排进行。

三、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含受托人）发言或提问。股东发言或提问应围绕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四、股东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的发言，在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不再进行大会发言。

五、为保证每位参会股东及股东代表的合法权益，本次大会谢绝除会议工作人员之外的其他人员进行录音、拍照及录像。对扰乱会议的正常秩序和会议议程、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表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有关部门处理。

六、在现场会议进入表决程序后进场的股东其表决无效。在进入表决程序前退场的股东，如有委托的，按照有关委托代理的规定办理。

七、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进行表决。现场会议表决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进行，有效表决权总数为已登记并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受托人）所持股权份额，需关联股东回避议案有效表决权总数为已登记并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或受托人）所持股权份额。本次会议议案现场审议表决程序为全部议案宣读完毕后，集中进行审议表决。监票员和计票员将对现场表决票进行清点。工作人员将对现场投票结果和网络投票结果进行核对，由监票员宣布现场和网络投票合并的表决结果。

议案一

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24 年，公司董事会围绕既定发展战略，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勤勉忠实履行职责，积极推进转型升级，全面加强基础管理，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圆满完成了经营目标。

《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审议。

报告具体内容见会议资料之一《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会议资料之一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24年，公司董事会围绕发展战略，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勤勉忠实履行职责，积极推进转型升级，全面加强基础管理，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圆满完成了经营目标。现将2024年度的工作向各位股东予以汇报。

第一部分 2024 年工作回顾

一、公司经营情况

2024 年是公司历史上极不平凡的一年，宏观经济疲弱，行业竞争加剧，主线产品价格全面下滑，公司运营和发展面临较大困难和挑战。公司董事会科学决策，统筹部署，带领经营班子和全体员工迎难而上，聚焦战略落地与运营提效，保持了稳健的发展态势。

主要经营数据

	2024 年	2023 年	增减变动 (%)
全年			
营业收入（万元）	1,022,806.20	730,590.42	40.00
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1,924.93	38,310.96	-42.77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万元）	1,138,368.16	1,140,981.92	-0.23
总资产（万元）	2,295,645.88	2,113,438.89	8.62
负债（万元）	1,157,374.38	961,036.85	20.43
股本（万股）	205,803.63	205,803.63	0.00
每股指标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9	-42.11

每股净资产（元/股）	5.53	5.54	-0.16
财务指标			百分点变动
资产负债率	50.42%	45.47%	4.95
总资产收益率	0.96%	1.81%	-0.8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1%	3.38%	-1.47

1、生产经营

统筹安排，科学调度，实施全流程成本管控，精益化生产管理水平不断提升，精准策划，装置实现稳定高效运行，圆满完成各项生产任务。优化工艺流程，提升生产线自动化水平，深入开展“双增双节”活动。热力中心大机组项目启动并网一次成功，实现闲置资产盘活，为滨城基地效益进一步提升打下基础。三氯乙烯技术改造，降低劳动强度，提升了装置运行效率。环氧丙烷政策攻关项目取得阶段性突破，每吨环氧丙烷新鲜水用量及固废不断降低。全年食品级烧碱、桶装三氯乙烯、四氯乙烯销售创历史新高。出口环氧丙烷、烧碱、三氯乙烯、四氯乙烯销量均超额完成目标。公司成功入选郑州商品交易所“产业基地”合作单位，成为首批烧碱生产企业“产业基地”。全面优化采购策略，降低采购成本，较好地完成了全年采购任务。对公司闲置资产进行盘点处置，完成PVC主要资产的拆除和处理。

公司主要产品完成情况：

产品名称	单位	2024 年累计完成
烧碱（折百）	万吨	78.78
环氧丙烷	万吨	28.16
三氯乙烯	万吨	8.52
四氯乙烯	万吨	7.79
氯丙烯	万吨	6.69
环氧氯丙烷	万吨	7.36
电子级氢氟酸	吨	4872.91
六氟磷酸锂	吨	28.23
双氧水（27.5%）	万吨	11.25
小机组发电量	亿 kwh	2.63
大机组发电量	亿 kwh	1.83
粉煤灰砖	亿块	1.01
原盐	万吨	40.27

精制氢气	万方	3722.63
丙烯	万吨	44.41
合成氨	万吨	8.83
溴素	吨	4036.02

2、安全环保

全年围绕数字（智能）化工具应用、安全文化建设、环保合规管理、碳排放“双控”管理、制度体系固基、重大危险源本质安全提升六条主线，全面完成了安环固基大会战56项重点工作和2024年安全环保任务目标。完成13个项目安全“三同时”手续和生产许可证办理，迎接外部检查96次。未发生重伤及以上事故，未发生直接经济损失100万元以上责任事故，千人负伤率0.25%，20万工时总事故率0.15，连续三年持续降低。建立的高风险作业现场安全协作机制获全省推广，公司应急救援中心被评为山东省“先进企业专职消防队”。全年完成18个项目环保“三同时”手续办理，迎接外部环保检查163次。各套环保装置稳定运行，实现了废水废气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合法处置利用，危废自行处置率达到95%。

3、项目建设

北海投产大会战是“十大会战”的关键之战。2024年公司全力奋战项目建设，实现了PDH装置、合成氨装置的连续稳定运行；通过积极协调、优化设计，分别于2024年3月和6月完成了丙烷管线、丁烷管线的投用，原料通道全线贯通，实现了国内输送距离最长低温LPG管线的建设和投用；PO/MTBE装置于2024年9月28日实现中交，于2024年12月开始试运行，2025年2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氢能源公司建成滨州市首座加氢站并投入运营，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布局生物质能源、区域微电网等关键领域，推动绿色能源技术创新与产业化应用。

4、科研创新

2024年科创攻坚大会战全面展开，全年共开展硬碳、四氯乙烯等19项小试实验，双氧水法ECH、苯二酚等4项中试项目。其中，ECH中试项目成果顺利通过石化联合会科技成果评价，是公司首次获评的国际领先成果；与陕西榆能集团签署技术许可协议，是公司首次将中试技术对外授权许可。

电子级氯气中试项目已成功产出合格的6N级氯气，产品品质达到国际先进水平，该项目充分结合自身优势，开辟了电子特气新赛道。此外，与合作伙伴推出的2500Nm³/h常压方形碱性水制氢电解槽成功通过了性能测试。中央研究院加速占据材料开发的制高点，全面开展高端材料——离子膜原料全氟磺酸树脂的研发。全年共申请65项专利，较上年大幅增长。技术公司于2024年8月成功获批山东省新型研发机构，是同批次滨州市唯一获批单位；滨化股份山东省企业技术中心于2024年12月顺利通过评价；全年获得省级重点研发项目财政资金1040万元。

5、管理提升

在绿色低碳领域，公司开创性取得国际公认的烧碱产品碳足迹认证，填补了国内粒碱产品碳足迹认证的空白，并主编发布国内首个烧碱碳足迹标准，率先实现“首证”和“首标”双重突破。滨华新材料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于年底顺利实现并网发电，成为区域能源低碳转型的示范标杆。生态建设方面，建立了客户生态项目交流库，挖掘客户端、供应端、项目端等合作机会10余项。成功举办第二届“发展日”活动和第三届“问题日”活动，进一步营造了创新蝶变、问题导向的浓厚氛围。完善配套激励机制，逐步推行TUP计划、工程项目建设基金等中长期激励。

二、公司投资情况

单位：万元

报告期末长期股权投资余额	233,575.79
长期股权投资增减变动数	45,119.40
报告期初长期股权投资余额	188,456.38
长期股权投资增减幅度	23.94%

报告期末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余额	67,736.8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增减变动数	
报告期初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余额	67,736.8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余额增减幅度	

三、董事会重点工作

本年度，董事会恪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紧密围绕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权限，以战略引领为核心，风险防范为基石，资本运作为抓手，全面推动上年度既定规划的深化落实。通过科学决策机制与动态监管体系的有效联动，持续优化资源配置效能，强化合规运营保障，切实维护全体股东权益，在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中稳步提升核心竞争力。董事会全体成员勤勉尽责，协同经营管理层构建起战略决策与执行监督的双向闭环，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注入强劲动能。

1、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年共召开了12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定期报告、关联交易、收购资产、股票发行、股权激励、换届选举等重大事项。公司董事会董事均勤勉尽职、高度负责，会议出席率达100%，对各项重要决策事项积极发表意见和建议，确保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高效。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事项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4-03-25	1、关于收购关联方资产的议案 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关于修订《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4、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4-04-25	1、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公司 2023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3、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5、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6、关于 2024 年度预计担保事项的议案 7、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8、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9、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0、公司 2023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 11、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13、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4-05-10	1、关于调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3、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修订稿）的议案 4、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5、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6、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7、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8、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4-08-29	1、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4-09-11	1、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3、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4-09-20	1、关于解聘公司高级副总裁的议案 2、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4-10-18	1、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 2、《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3、《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4、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5、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4-10-30	1、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2、关于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关于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4-11-14	1、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4-11-20	1、关于提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4-12-06	1、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2、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3、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4、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5、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6、关于公司董事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议案 7、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8、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 第二次会议	2024-12-31	1、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2、关于“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	------------	---

2、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按照各自工作细则的规定，以认真负责、勤勉诚信的态度忠实履行各自职责，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审计委员会共召开5次会议，审议定期财务报告及关联交易定价公允性，确保信息披露完整性，完成会计师事务所续聘评估，保持与外部审计机构的事前、事中、事后全程沟通，参与财务总监候选人遴选并提出书面意见。提名委员会共召开5次会议，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聘免事项进行审核，对拟聘人员教育背景、行业经验及履职能力进行多维度审查，确保任职资格符合监管要求，提升治理层、管理层专业匹配度。薪酬与绩效考核委员会共召开2次会议，审慎评估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可行性与激励相容性，对激励对象行权条件进行合规性审查，防范潜在利益冲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共召开5次会议，对公司收购关联方资产、日常关联交易及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发表意见，切实履行独立董事责任和义务，确保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严谨。

3、董事履职情况

2024年，公司董事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勤勉地履行职责，恪尽职守，廉洁自律，按时参加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对会议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依据自己的专业知识和能力做出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为强化“关键少数”责任，董事会组织董事、监事及高管参加山东上市公司协会组织的山东辖区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培训，组织董事、监事参加上交所组织的初任培训，内容覆盖监管法规、公司治理、股份交易合规等核心内容。达到了协会及交易所的培训要求，提高了履职的专业性。



4、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2024 年，公司召开了 6 次股东大会。董事会把贯彻落实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决议作为本年度的工作重心，依法规范运作，认真履行董事会的各项职责，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保证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为圆满完成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奠定了基础。

2024 年董事会对股东大会重点决议事项执行情况如下：

- (1) 实施完成2023年度利润分配，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10,122.06万元。
- (2) 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正在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在保余额为389,392.76万元。
- (3) 日常关联交易。2024年度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均正常执行。
- (4) 完成公司相关制度制定及修订备案工作；聘任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
- (5) 实施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5、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

报告期内严格按照《股票上市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规制度开展信息披露工作，确保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向投资者公布公司重大事项。报告期内完成161份公告文件的编制披露，涉及定期报告、三会决议、公司治理、对外担保、关联交易、权益分派、股权激励、回购股份等内容，累计约99万字。通过接待机构投资者调研、参加投资者策略会、回答投资者互动平台提问及电话咨询等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提升公司透明度和市场形象。

6、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和《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认真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报备工作；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可接触内幕信息的相关岗位员工对相关文件进行学习，提高相关人员的合规、保密意识，并加强外部机构的内幕信息登记管理。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四、投资者回报情况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严格执行了以上分红政策。为增加分红频次，提高投资者获得感，公司进行了2024年三季度现金分红。同时，公司本年度继续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股份回购，共使用资金15,436.77万元。

最近三年（含报告期）分配情况如下表：

分红年度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现金分红数额（元）（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24	0.40	235,398,254.76	219,249,262.42	107.37
2023	0.50	206,847,829.50	383,109,639.75	53.99
2022	1.30	362,670,299.24	1,178,427,840.42	30.78

注：现金分红金额包含当年回购股份所使用资金。2024年分红含三季度分红。

第二部分 公司未来发展展望

一、公司所处行业发展趋势及分析

公司所处氯碱行业是以盐和电为原料生产烧碱、氯气、氢气的基础原材料工业，产品种类多，关联度大，其下游产品达到上千个品种，具有较高的经济延伸价值。随着中国经济转型和产业结构调整，氯碱行业正逐步从传统制造业向高端化、智能化方向发展。氯碱企业通过技术创新和设备升级，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环保法规的日益严格推动氯碱行业不断加强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采用清洁生产技术，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减少有害物质排放，实现可持续发展。氯碱行业的上下游产业链较长，涉及多个行业。企业通过整合供应链资源，优化物流管理，降低成本，提高市场响应速度和服务质量。随着新材料、新能源、环保技术等领域的发展，氯碱行业需要不断适应市场变化，开发新的应用领域和产品。

为了避免产能过剩和市场无序竞争，政府鼓励氯碱行业通过淘汰落后产能、兼并重

组等方式，优化产能布局，提升行业集中度和整体竞争力。企业通过研发新技术、新工艺和新产品，提高自身的核心竞争力，满足市场对高性能、特种氯碱产品的需求。随着全球化的深入，中国氯碱企业积极拓展国际市场，通过出口、海外投资、国际合作等方式，参与国际竞争和合作，提升自身的国际影响力。

1、烧碱行业

据中国氯碱工业协会统计，截至2024年底，中国烧碱生产企业共有172家，烧碱总产能共计5,010万吨，较2023年净增169万吨。2024年全国烧碱累计产量超4,366万吨，同比增长5.5%，表观消费量约4,060万吨，较2023年增长约5%。行业平均开工率为87%，较上年基本持平。随着国家“双碳”政策持续推进，能耗较高的烧碱行业新增产能依旧受控，致使近年来我国烧碱装置开工率维持高位水平。烧碱下游消费结构基本稳定，部分行业耗碱占比小幅调整，下游领域主要集中在氧化铝、化工、造纸、纺织印染、轻工和污水处理等方面。其中，由于氧化铝行业加大进口铝土矿的使用量，吨耗碱量持续降低，近年的消费占比由29%下降至27%。随着我国新能源领域不断发展，磷酸铁锂电池和三元电池需求明显增长，相关化工品耗碱量持续提升，带动化工领域耗碱占比提升。

2、环氧丙烷行业

据公司统计，2024年全球环氧丙烷产能为1,792.5万吨，其中国内产能约816万吨，国内产能仍处于扩张期，全年多套环氧丙烷新装置投产，总产能同比增加164万吨，行业开工率较去年有所下滑。2024年全年国内环氧丙烷产量约550万吨，全年表观消费量约480万吨。2024年伴随环氧丙烷供应体量不断增加，行业格局由供需平衡逐步转为供应过剩，新产能的不断投放加剧了市场竞争，市场价格呈偏弱低位运行。价格走低导致环氧丙烷毛利水平明显收窄，使得原料价格波动对环氧丙烷价格的影响愈发显著。新投产产能多集中在直接氧化法及少量共氧化法工艺。下游消费结构依旧表现为不均衡，但下游行业消费量均有增加。房地产、家电等传统需求仍疲软，但聚醚出口和产能增加提供部分增长支撑。

二、未来面对的主要风险

1、宏观经济波动风险。氯碱工业作为基础原材料工业，由于其产品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各个部门，其行业周期与国民经济发展呈现较高的一致性。若国内经济发展增速降低，或经济出现周期性波动，进而影响基础建设投资规模的下降，下游产品需求量减少，将对公司未来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2、行业竞争风险。目前国内氯碱企业同质化竞争日趋加剧，氯碱产品的质量和性能差异较小，产品的竞争能力主要体现在生产成本的高低。虽然公司目前具有一定的成本优势，但如果不能继续巩固和提升成本优势，公司将面临产品竞争力下降的风险。

3、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包括丙烯、丙烷、原盐和原煤等。如果公司原材料的成本上涨，公司的生产成本将相应增加；如果原材料的成本下降，将可能产生原材料存货的跌价损失。尽管公司通过控制原材料库存规模等方式加强对原材料库存的管理，但如果原材料成本短期内出现大幅波动，仍将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4、政策风险。国家发改委及国家相关监管部门先后出台多项产业政策，从产业布局、规模与工艺、能源消耗、安全环保以及监督管理等方面对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予以规范，抑制低水平重复建设，鼓励行业内优势企业通过规模化、集约化经营，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公司现有产品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对产业布局、装置规模与工艺、能源消耗、环境保护、安全生产等方面的要求，但随着行业竞争状况的变化，如果国家产业、环保政策出现调整，将会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风险。

三、公司的发展战略

公司将坚持技术创新与管理创新并重，社会价值与商业价值并重，依托科创引领体系、零碳工业体系、智能制造体系、开放赋能体系和社会责任体系，打造新材料、大化工产业集群、科技、资本联合孵化集群和人才智慧集群，建设北海新材料基地、沾化新能源基地、滨城基础化工基地和电子化学品基地，把公司打造成创新能力领先、盈利水平一流、管理水平卓越和社会责任先行的行业头部企业和零碳示范企业。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工作计划

一、聚焦做强主业，提升经营质量

2025年是滨化推进第三次创业的攻坚之年，任务艰巨，意义重大。公司将保持进取的激情，坚定发展信心，保持战略定力，重点推进“北鲲计划”资源获取，推进公司各项战略规划项目落地，并继续推进国际滨化建设；深入开展科创攻坚，加快提升公司创新驱动能力；深入开展运营挖潜，开源节流，努力提高公司效益。2025年公司将攻坚克难，力争企业运营与发展取得更大成绩。2025年主要产品生产计划如下：

2025年主要产品生产计划

产品名称	单位	确保
烧碱（折百）	万吨	78.56
环氧丙烷	万吨	48.81
三氯乙烯	万吨	8.00
四氯乙烯	万吨	7.56
氯丙烯	万吨	6.50
电子级氢氟酸	吨	6085.00
环氧氯丙烷	万吨	6.90
双氧水（27.5%）	万吨	10.00
小机组发电量	亿 kwh	2.60
大机组发电量	亿 kwh	13.23
粉煤灰砖	亿块	1.20
原盐	万吨	48.00
精制氢气	万 Nm ³	3700.00
丙烯	万吨	44.93
合成氨	万吨	8.23
甲基叔丁基醚	万吨	66.48
溴素	吨	3600

围绕上述目标，董事会将不断加强工作指导和责任落实，强化安全环保工作，积极应对市场变化，灵活制定销供产方案，全面分解、协同推进各项目标任务，确保主要产品生产计划实现。

二、优化董事会决策模式，提高决策科学性

在董事会决策过程中，将企业的长远利益、可持续发展作为核心考量，确保每一个决策都符合企业的整体价值目标。注重信息收集和评估。在决策前，全面收集宏观和行业的最新信息和最新政策要求，对企业内部开展常态化或专题调研工作，并对获得的信息质量进行严谨的评估，为理性决策奠定坚实的基础。从公司发展战略的高度，有效发挥董事专业能力，进行合理有效的推理和评估，从而找到契合公司实际和长远发展的最适合的决策方案。在决策过程中，紧紧围绕做强做优做大企业，增强核心功能、提升核心竞争力，更好发挥科技创新、产业控制、安全支撑三大作用等方面进行综合考量，确保决策有助于提升公司整体价值。同时注重风险评估和管理，充分考虑包括政策调整、行业竞争、市场需求变化等在内的各类风险和不确定性，并推动建立健全企业风险预警机制、加强风险分散投资、强化内部控制等措施，保障公司稳健运营和可持续发展。

三、深入开展科创攻坚，加快提升公司创新驱动能力

科创攻坚、加快提升公司创新驱动能力是2025年公司最重要的工作之一。牢固树立“人才是公司最重要的资源，创新是公司最重要的能力”的信念。充分挖掘国内科学家、青年学者、科研团队等高端人才资源，构建科研人才生态网络。继续推进中试项目建设、小试项目开发工作，继续深化碳三碳四下游、氯产品下游等技术储备工作。走出去对接高层次科研院所和高层次科研人才，引进新技术、新产品和高层次人才。要加大推进成果转化推广，做好技术输出。布局专项技术平台，推进省级/国家级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同时，要健全科研管理制度、流程和标准，形成面向市场与客户的端到端研发流程。

四、多措并举，提升公司估值水平

重点围绕战略落地与市场信心构建，系统性推进企业价值重塑。通过优化运营管理推动技术升级与核心项目投产，强化成本管控及市场应变能力；建立多维度股东回报机制，结合阶段性盈利表现灵活实施分红与股份回购，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同步深化资本市场沟通，定期开展专题交流并动态响应投资者关切，以透明化信息披露增强市场认知。探索产业链协同整合机会，筛选优质标的推动资源优化配置，加速技术壁垒构建。完善

长效激励体系，通过股权绑定与绩效改革激发团队内生动力。此外，引导主要股东通过增持传递长期信心，协同金融机构提供增持支持方案，并持续跟踪政策与市场变化，动态评估措施成效，确保估值修复路径与公司发展目标深度契合。

2025年将是公司迈向高质量发展的关键之年。董事会将继续以股东利益为核心，以创新为引擎，以绿色为底色，把握新旧动能转换和高质量发展的机遇，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提高董事会科学决策及规范运作水平，坚定不移地支持和督促经营层推进实施公司发展战略，为把公司打造成为行业头部企业和零碳示范企业，为全体投资者实现价值提升而努力奋斗。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6日

议案二

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24年，公司监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坚持“勤勉、尽责、公正、严肃”的工作态度和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恪尽职守，依法独立行使职权。重点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公司的财务状况等方面进行监督和检查，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保障了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

《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已经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审议。

报告具体内容见会议资料之二《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会议资料之二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24年，公司监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坚持“勤勉、尽责、公正、严肃”的工作态度和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恪尽职守，依法独立行使职权。重点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公司的财务状况等方面进行监督和检查，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保障了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现将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

（一）定期组织召开监事会会议

2024年，共召开10次监事会会议，研究并审议通过了定期报告、关联交易、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等议案，各位监事勤勉尽职、高度负责，会议出席率达100%，认真履行了监事会职责，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事项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03-15	1、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4-04-25	1、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3、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4-05-10	1、关于调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3、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4、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5、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6、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4-08-29	1、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4-09-11	1、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4-10-18	1、《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2、《公司 2024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3、关于核实《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4-10-30	1、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2、关于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4-11-14	1、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4-11-20	1、关于提名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4-12-06	1、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二）积极参加培训学习，不断提高业务能力

组织监事参加山东辖区上市公司独董制度改革专题培训班，学习了《独立董事制度改革要点解读》《独立董事新规执行案例分析》等内容。组织监事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组织的董监高初任培训。通过培训，监事业务能力不断提高，履职作用进一步发挥。

二、监事会的总体评价及独立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监事会成员参加了6次股东大会，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全过程的监督和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有关决议的内容合法有效，未发现公司有违法违规的经营行为；公司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能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其职责；报告期内未发现在执行职务、行使职权时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2024年公司召开股东大会6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均已得到有效落实。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2024年，公司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工作进行检查，重点监督检查公司年度报告，审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告。通过对公司财务管理、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情况的检查和监督，监事会认为：2024年公司严格执行《会计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未发现有违规违纪问题；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编制程序、年报内容、格式符合相关文件的规定；年报编制期间，未有泄密及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发生；公司的财务体系完善、制度健全，财务状况良好；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有利于股东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的正确理解；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和真实有效。

（三）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四）公司收购、出售资产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滨化海铭化工有限公司以人民币14,937.60万元收购山东海明化工有限公司20万吨/年烧碱项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交易旨在扩大公司氯碱产能，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本次交易有利于扩大公司主营业务生产规模，提高市场竞争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对上述事项所履行的审批、披露程序，符合《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公司股权激励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10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2,820万股，授予日为2024年11月14日，授予价格为1.88元/股。监事会认为：公司列入本激励计划拟授予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和条件，不存在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其作为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授予。实施本次激励计划可以健全公司的激励机制，完善激励与约束相结合的分配机制，使员工和股东形成利益共同体，有利于提升员工积极性与创造力，从而提升公司生产效率与水平，有利于公司的长期持续发展，不存

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公司对外担保、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对外担保、投资事项进行了监督检查，并认为：提供贷款担保是子公司及参股公司业务发展的切实需要，担保风险低，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进行了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制定并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规范内幕信息保密、登记和传递审批流程；能够如实、完整记录各环节的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内幕知情人严格遵守了内幕信息管理制度，未发现利用内幕信息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

（八）对于董事会出具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意见

监事会认真审阅了公司编制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通过查阅公司内部控制等相关文件，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符合公司现阶段生产经营管理需要。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整体运行情况良好，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合法。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实际运行情况。

三、监事会2025年度工作计划

2025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自身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

（一）优化制度体系，促进规范高效运行

结合公司经营实际，按照有关要求，不断完善相关监督方面的制度。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监事会议事规则和制度运作，定期召开会议，进一步完善监事会日常工作。重点监督公司依法运作情况，按照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督促公司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治理水平。

（二）聚焦重点领域，强化监督检查力度



重点强化财务监督，严查重大资金收支、关联交易及资产处置的合规性，配合审计委员会开展专项核查。加强对战略投资、重大项目的全过程跟踪，建立立项、决策、实施的全周期监督机制，确保程序规范、风险可控。优化高管履职评价体系，通过定期述职、专项访谈等形式，促进勤勉尽责。

（三）加强能力建设，提升监督专业水准

继续组织学习好《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重点加强对新政策新法规的学习。严格按照要求参加监管部门组织的董监事培训。进一步加强同业交流，吸收先进运作经验，持续提升监督管理能力。

在新的一年里，监事会将以更加积极的态度和扎实的履职，持续强化监督效能，护航公司高质量发展。我们将坚守合规底线，提升治理水平，深化风险防控，切实维护股东权益和公司长远利益，与董事会和管理层协同共进，为公司的稳健经营和可持续发展贡献力量。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5 月 26 日

议案三

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各位股东：

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已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披露《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审议。

报告具体内容见会议资料之三《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议案四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 2025 年中期分红安排的预案

各位股东：

经审计，公司2024年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19,249,262.42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5,223,728,079.55元。公司2024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所持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0元（含税）。截至2025年3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2,058,036,276股，扣除截至2025年3月31日公司回购专用账户持有的公司股份33,900,626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60,724,069.5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2024年前三季度已分配的现金红利20,306,478.50元）总额81,030,548.00元；本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154,367,706.76元，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235,398,254.76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107.37%。

2、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份33,900,626股（截至2025年3月31日）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

3、如在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积极回报投资者，公司拟于2025年实施中期现金分红，具体如下：

（一）中期分红条件

1、公司当期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

2、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求。

（二）中期分红比例

以实施中期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为基数，预计派发现金红利及相应期间回购股份资金之和不低于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30%。

（三）中期分红程序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符合上述分红条件及比例的前提下，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后制定及实施具体的中期分红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及资金需求安排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预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且公司已于2025年4月30日披露了《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5年中期分红安排的公告》，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五

关于 2025 年度预计担保事项的议案

各位股东：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在保余额为389,392.76万元。

为满足公司子公司的融资需求，2025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拟为下列公司提供担保，担保总金额为386,000万元，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上述担保包括长、短期贷款、票据、信用证、融资租赁、保理等融资业务所对应的担保。

具体预计提供担保额度如下：

序号	被担保方	公司类型	2024 年末资产负债率	担保额度 (万元)
1	山东滨化东瑞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31.24%	96,000
2	山东滨化海源盐化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9.65%	60,000
3	山东滨华新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75.38%	70,000
4	滨州蓝润环境资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00.01%	60,000
5	山东滨化新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91.76%	100,000
	合计			386,000

公司子公司（含担保额度有效期内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全资/控股子公司，下同）内部可进行担保额度调剂，调剂发生时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上的子公司仅从股东大会审议时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上的子公司处获得担保额度。

本次预计担保的被担保人均为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因生产经营活动或拟开展项目建设存在融资需求，资信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同时提请授权公司或子公司法定代表人在经审议批准的上述担保额度内审批具体金额、担保期限并签署相关担保合同。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且公司已于2025年4月30日披露了《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预计担保事项的公告》，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六

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的规定，现将2024年度已发生的关联交易和2025年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提交各位董事确认和审议。

一、需确认和审议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24年实际发生金额（元）	2025年预计金额（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中海沥青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蒸汽、氢气、烧碱产品、收取场地租赁费等	97,915,211.89	110,152,113.11	4.43	
	山东滨化投资有限公司及下属企业	销售烧碱、氢气、助剂类、设备、收取设计、安装、运费等	31,444,375.47	31,120,290.58	1.36	
	山东渤海湾港港华码头有限公司	销售水电等	221,231.33	250,000.00	0.24	
	华纺股份有限公司	烧碱、双氧水等	22,234,969.12	22,218,484.68	1.05	
	山东鲁北企业集团总公司及下属企业	销售烧碱、双氧水等	8,204,953.15	7,876,754.19	1.68	
	小计		160,020,740.96	171,617,642.56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关联方提供劳务	山东滨化投资有限公司及下属企业	支付运营维护、检测、物业管理、员工福利、餐饮服务费等	58,352,456.35	105,117,199.53	21.12	
	山东渤海湾港港华码头有限公司	码头费用	51,437,876.74	85,000,000.00	100.00	
	中海沥青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电	866,250.27	1,000,000.00	0.07	
	山东鲁北企业集团总公司及下属企业	购工业盐	19,018,222.85	20,000,000.00	9.28	

	滨州临港产业园有限公司	支付污水处理费	11,110,319.99		100.00	
	小计		140,785,126.20	211,117,199.53		
合计			300,805,867.16	382,734,842.09		

在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额382,734,842.09元之内，具体关联交易金额，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在不同关联方（含新增）及交易内容之间进行调剂。

其中：

1、与中海沥青股份有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于江、刘洪安、滨州和宜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需回避表决。

2、与山东滨化投资有限公司及下属企业、山东鲁北企业集团总公司及下属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于江、张忠正、滨州和宜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需回避表决。

3、与山东渤海湾港港华码头有限公司、滨州临港产业园有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刘洪安需回避表决。

4、与华纺股份有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滨州安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

二、交易目的及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上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行为，主要为销售产品、采购原材料及提供劳务、租赁等日常交易事项，旨在实现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资源优势互补，有利于公司降低采购成本和拓宽销售渠道，具有必要性和持续性。

2、关联交易公允性：关联交易价格采用公允的定价原则，有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的，按上述价格交易；无政府指导价的，根据货物的市场价格交易；无可参考的市场价格的，原则上按照实际成本加合理的利润确定。定价政策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非关联股东和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3、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的影响：上述关联交易占同类交易金额或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相对较小，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重大影响。

三、关联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

公司已与上述关联方或其下属单位签署了相关协议。对于尚未签署的协议或2025年度内即将到期的协议，将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其他人进行签署或续签。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且公司已于2025年4月30日披露了《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七

关于计提减值准备及资产报废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公允反映公司2024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及其子公司对所属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对其中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相应计提了减值准备，同时对部分资产进行报废，合计减少合并报表利润总额19,356.8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公司2024年计提各类减值准备共计16,259.32万元，计提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信用减值损失	应收票据	-23.96
	应收账款	611.26
	其他应收款	-133.24
资产减值损失	存货	7,508.26
	固定资产	8,160.09
	在建工程	136.90
合计		16,259.32

注：表格中数值若出现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1、坏账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及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2024年公司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611.26万元，转回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133.24万元，转回应收票据坏账准备23.96万元。计提坏账准备导致公司2024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减少454.07万元。

2、存货跌价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及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024年度，公司综合考虑存货库龄、产品销售价格及相关成本费用等因素，按照各项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7,508.26万元。

3、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及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各项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进行减值测试，将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部分计提减值准备。2024年度，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主要系公司六氟磷酸锂装置因行业变化，经济效益较差，市场前景不佳导致装置目前已处于静置状态，相关设备已无利用价值，对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部分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8,160.09万元。在建工程五氟乙烷转产二氟甲烷及联产盐酸技术改造项目计提了减值准备136.90万元。2024年公司计提长期资产减值准备合计8,296.99万元。

二、本期资产报废情况

公司对部分资产进行报废处理，产生损失合计3,097.55万元，其中：

1. 公司对五氟乙烷转产二氟甲烷及联产盐酸技术改造项目老旧设备进行资产报废，产生损失2,546.83万元；
2. 部分在建工程项目由于项目取消，产生资产报废损失550.72万元。

三、计提减值准备及资产报废对公司利润总额影响情况

2024年公司计提减值准备共计16,259.32万元，资产报废损失共计3,097.55万元，计提减值准备及资产报废损失合计减少合并报表利润总额19,356.87万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且公司已于2025年4月30日披露了《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减值准备及资产报废的公告》。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八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费用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24年公司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进行了2024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根据其审计工作完成情况，公司与天职国际协商确定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115万元，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35万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九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2025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及其附件《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本次《公司章程》修订完成后，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

本次《公司章程》中有关条款的修订内容，以登记主管机关最终备案版本为准。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且公司已于2025年4月30日披露了《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公告》。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审议。